# 青岛中资中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度监事会报告

2021年,监事会本着对公众股东和公司负责的原则,严格依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以及《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围绕公司年度生产经营目标切实开展各项工作。公司全体监事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努力工作,保障了公司规范运作和资产及财务的准确完整,维护了公司权益及股东权益。现将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如下:

## 一、2021年度公司监事会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 监事会共组织召开3次会议, 具体内容如下:

- (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 2021 年 4 月 7 日以现场和电话会议结合的形式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0 年度监事会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0 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关于公司<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 (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2021年8月9日以现场和电话会议结合的形式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三)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 2021 年 10 月 9 日以现场和电话会议结合的形式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 二、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2021年度,监事会认真履行《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赋予的职权,通过调查、查阅相关文件资料、列席董事会会议、参加股东大会等形式,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进行监督。

监事会认为: 2021年度公司董事会运作规范、决策程序合法,按照股东大会的决议要求,认真执行了各项决议。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公司管理层依法经营,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履行职责和行使职权时恪尽职守,以维护公司股东利益为出发点,未发现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等规定或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 (一) 检查公司财务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2021年度公司的财务状况、财务管理等进行了认真细致、有效地监督、检查和审核。

监事会认为:公司财务会计内控制度较健全,财务运作规范,财务状况良好, 无重大遗漏和虚假记载。财务报告真实、公允地反映了公司2021年度的财务状况 和经营成果。

## (二) 关联交易情况

监事会对公司关联交易情况进行检查,认为: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均属于公司正常经营需要,交易行为遵照市场化原则,也履行了相关的批准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关联交易价格公平、合理、公允,没有损害公司和其他非关联股东的利益。

## (三)对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的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现已建立了较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以及公司生产经营管理实际需要,并能得到有效执行,内部控制体系的建立对公司生产经营管理的各环节,起到了较好的风险防范和控制作用,保证了公司各项业务活动的有序有效开展,保护了公司资产的安全完整,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利益。

《2021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其他相关文件的要求,自我评价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内部的实际情况。在公司治理中应进一步加强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和独立董事的作用,不断深入推进内部控制各项工作建立健全,进一步完善内部控制体系,强化内控制度的执行力度。

#### (四)建立和实施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情况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公司建立和实施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情况进行了核查,认为:公司已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体系,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内幕信息保密制度,严格规范信息传递流程,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相关知情人严格遵守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未发现有内幕信息知情人利用内幕信息买卖本公司股份的情况。

## (五) 对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进行检查的情况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建立和执行情况进行了核查,认

为:公司已经建立了一系列完整的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报告期内,公司按照相关的信息披露制度,严格规范信息传递和披露流程,保证公司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及时、公平、完整。公司指定董事会秘书负责信息披露工作,协调公司与投资者的关系,接待投资者来访,回答投资者咨询,向投资者提供公司已披露的资料;并将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媒体作为公司信息披露的指定报纸和网站,确保公司所有股东能够有平等的机会获得信息。

# 三、公司监事会2022年度工作计划

2022年监事会将继续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进一步促进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的 完善和经营管理的规范运营,树立公司良好的诚信形象。2022年度监事会的工作 计划主要有以下几方面:

- (一) 监督公司依法运作情况,积极督促内部控制体系的建设和有效运行。
- (二)检查公司财务情况,通过定期了解和审阅财务报告,对公司的财务运作情况实施监督。
- (三)监督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勤勉尽责的情况,防止损害公司利益和 形象的行为发生。

青岛中资中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零二二年四月十五日